

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拟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拟终止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》上证公函【2026】0754 号。根据相关规定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“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，你公司提交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、2025 年审计报告等显示，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、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6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3.7 条等规定，你公司股票已经触及终止上市条件。

本所将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1.10 条、第 9.3.14 条等规定，对你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。

如你公司申请听证，应当在收到本通知后 5 个交易日内，向我部提交载明申请听证事项及申辩理由的书面听证申请。

特此通知。”

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，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